

富民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富发改提案复〔2022〕3号

关于对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 第23号提案的答复

顾星、胡秀梅委员：

你们提出“关于大力培育我县夜间经济的建议的提案”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经2022年6月24日与你们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县认真贯彻落实《昆明市促进夜间经济发展实施意见》，积极打造田园综合体、精品民宿，开拓自驾营地，开发休闲运动，壮大假日经济，繁荣夜间经济，以中高端特色消费带动服务业发展，把“富民优势”转化为“富民特色”、“富民特色”提升为“昆明品牌”，为昆明主城提供富民休闲、富民购物、富民制造、富民服务，把富民建设成为立足昆明、服务周边、辐射攀枝花等的“昆明近郊消费中心”。

一、提案中关于“培养具有富民特色的夜生活文化”“丰富夜间经济业态，高起点规划建设富有富民特色的夜间经济

集聚区与特色商圈”的建议

富民县积极引入文旅新业态，结合美丽县城建设、文明城市复审、民族团结示范县创建、党史学习教育等工作，扎实推进上河院文创旅游小镇建设，引入民宿、电影院、酒吧、书屋等文旅业态，进一步提升“天籁之声”民族文化街区特色。以“美景+美食”为主线打造更具烟火气息、人文味道的螳川滨河休闲美食街区，成为富民县城休闲娱乐中心。在上河院文创旅游小镇建成红军长征过富民纪念馆、特色文化展示馆、城市书屋并对外开放，接待游客 16000 余人；深入挖掘少数民族文化，编创推广非遗篝火歌舞《打荞舞》《芦笙舞》，着力打造独具富民特色的歌舞文化，进一步推进夜间经济发展步伐。

二、提案中关于“完善公共设施与服务，平衡城市安全与活力”的建议

一是实施城市亮化、美化工程。以“美丽县城”建设为契机，投资 1.2 亿元实施螳螂川富民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，螳螂川水质由劣 V 类稳定达到 V 类。以螳螂川流域为纽带，2021 年建成绿化景观带和滨河步道 11.8 公里、滨河城市公园 5 个，打造城市广场 2 个、口袋公园和街头绿地景观小品 20 余个，实现市民“300 米见绿、500 米入园”。实施县城街区、河道、公园及标志性楼宇灯光亮化提质改造，县城主干道、主街区及标志性楼宇灯光亮化达 100%，实现城市夜景变“暗”为“亮”，城市功能显著提升。二是提升城市智慧化生活水平。以智慧灯杆、智慧停车泊位、智慧停车场推进“智

慧示范街区”建设，2021 年投资 1.2 亿元，建设 144 根多功能智慧灯杆、2424 个路面智慧停车泊位、5 个智慧停车场，完成原老电影院空地临时停车场改造，织就了智慧便民的城市新生活，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购物消费停车难的问题。**三是强化城市精细管理。**在全省率先在学校、社区建设厨余垃圾就地处理站，实现厨余垃圾就地集中处理；实施县城 17 条街道提质改造，城市道路变“堵”为“畅”；对县城老农贸市场进行改造、新建生鲜超市 5 个、标准化农贸市场 1 个，购置机械清扫设备加大城市清扫保洁，新建县城洗手设施 220 个，改造和新建智慧厕所 7 座，深入推进垃圾分类收集，城市环境持续改善。

三、提案中关于“打造五大夜间经济系统”的建议

一是积极打造夜间购物体系。建成“彩玉国际”购物核心区、辅以“百大”、“悦购”“正明”“华联”“金冠”等综合性的购物网点，基本实现富民县购物全覆盖。**二是积极构建夜间美食、娱乐体系。**逐步形成“北桥美食荟”、“彩玉国际”、上河院文创旅游小镇等夜间美食、娱乐圈。“北桥美食荟”是富民传统美食与现代美食的汇集地。“彩玉国际”形成以美食辅以酒吧等美食与娱乐为一体的聚汇地。上河院文创旅游小镇形成以饮品、酒吧等为主的休闲、娱乐、美食为一体的网红打卡地。**三是努力打造夜间体育和学习体系。**目前“五馆”已建成，室内游泳馆、灯光篮球场相继开放，有效缓解了富民体育设施不足的问题，为体育休闲运行提供了便利。县图书馆、文化馆按照“以人为本”和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的要求，

适时延长了开放时间，开展好阵地服务。为满足不同人群的需求，图书馆开放 6 个对外服务窗口，延长开放时间和错时服务、天天开门服务，周一至周五增加晚上服务时间，每周开门服务时间达 59 小时，有效改善了学习环境，为广大群众文化需求提供了便利。

通过对“关于大力培育我县夜间经济的建议的提案”的办理，对富民县建设山水园林卫星城、休闲康养目的地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。

感谢你们对我县夜间经济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 系 人：周金能

联系电话：68812537

附：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富民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6 月 24 日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，县政协提案委

富民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6 月 24 日印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提案者 (领衔人)	顾 星 胡秀梅		提案编号	(2022) 23 号		承办单位	富民县发展和改革局	
	面商领导	丁 星 之			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大力培育我县夜间经济的建议			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
	提案落实 情况 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 (C类)			
提案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2 年 6 月 24 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见 (面商) 方式	上门或 邀请前往	✓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	
	办理 (面商) 人员态度	好	✓	一般		差			
	答复是否针对 提案建议	针对	✓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✓	理解或 保留		不同意			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✓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
	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 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
	提案者 签名	顾星 胡秀梅				联系电话			
				2022 年 6 月 24 日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写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传真:68811325),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传真:68812001)。